

Vélib' 系统短期用户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

条款一 Vélib' 系统介绍

Vélib' 系统是由Autolib' Vélib' Métropole联合会（“地方当局”）提出并授权Smovengo公司（“运营商”）运营管理的公共单车出租系统（“服务”）。Smovengo公司代表联合会对Vélib' 系统实施运营和管理。本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根据以下条件，明确自然人用户（“用户”）对公共单车出租服务的使用方法。

1.1. 客服联系方式：

- www.velib-metropole.fr
- 站内邮件：www.velib-metropole.fr
- 01 76 49 1234（免来电服务费，本地通讯费另计）
- 信件邮寄地址：Service Clients Vélib' Métropole（Vélib' Métropole客服中心） - TSA 71111 - 92 667 塞纳河畔艾涅尔 Cedex

客服在线时间为：

- 系统语音服务：每周7天，全天24小时
- 人工服务：周一至周五 早上8点至晚上10点，周六 早上9点至晚上10点，周日 早上9点至晚上7点。

1.2. 服务商联系地址：

SMOVENGO

法兰西岛 - A座

金字塔广场4号

TSA 43 214

92 219 拉德芳斯 Cedex

条款二 定义

合约：固定包年期内有效的V-Plus合约和V-Max合约。

手机客户端：可于智能手机或平板电脑客户端（iOS或安卓）免费下载并使用的应用程序。通过该应用程序，用户不仅能找到单车、定位附近的Vélib' 站点，还能进行其他操作，例如选择适合骑行的路线、查询线路里程、订购服务、更改合约、联系客服、报告事故等。

取车桩：分布于服务区域各处的市政设施。用户可通过该设施登录账号并访问自己的账户信息，查询附近站点，获取租借服务相关资讯，获取还车凭证（此操作仅限配备支付终端的取车桩），联系客服或阅读Vélib' 系统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

停车桩：站点处的自行车锁挂桩。用户可安心在此取车、还车。

租借卡：在Vélib' 系统V-Box上可用的单车租借卡。用户可凭卡取车、锁车、还车。已授权卡片包括Vélib' Métropole卡和合作伙伴卡。

押金（保证金）：用户在订购服务套餐时，预授权其银行卡或银行账户，允许运营商在用户未按时归还单车的情况下扣除一笔与租借单车类型相符的款项。

进入码： 在用户订购服务后系统分配给用户的一个8位数个人代码。取车时，用户需先在V-Box上输入此码。

密码： 在用户订购服务后系统分配给用户的一个4位数个人代码。输入8位数进入码后，需在V-Box上输入4位数密码。

账户： 由用户创建的个人账户。用户可通过该账户访问服务信息。

套餐： 所有由Vélib' Métropole提供给用户的服务种类。

Park +： 提供给长期合约用户在任意没有可用停车桩的站点处安全锁车的方式。使用这个方式锁车时，用户需根据条款4.2.4中所述方法将单车锁定在另外两辆单车之间。Park +仅限于在需停放单车数量与已返还到停车桩的单车数量相同的情况下使用。

契约方： 运营商和用户双方。

服务： 由运营商提供的公共单车出租服务。

网站： 已注册用户和想了解相关信息的潜在用户均可登录该网站获取所需信息、订购套餐、联系客服、定位站点、阅读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

站点： 配备Vélib' 取车桩和停车桩的自行车停车场。

用户： 任何14周岁以上、有能力订立合约并订购一项或多项服务的自然人。

单车： Vélib' Métropole提供的服务范围内使用的脚踏单车和电动助力单车。

电动助力单车： 仅限Vélib' Métropole提供的服务范围内使用的电动助力单车。

V-Box： 安装在车把上的电子控制单元。用户可通过输入进入码或在屏幕上刷卡的方式提取单车。其他功能将在服务开发过程中陆续推出。

条款三 公共单车出租服务介绍

3.1 服务简介

用户可通过以下方式租用一辆或多辆单车：网站、手机客户端（应用程序）、配备支付终端的取车桩。

该项服务也包括那些配备取车桩和停车桩、供用户存取服务范围内单车的站点。

在取车桩上，用户可进行以下操作：

- 订购套餐（仅限配备支付终端的取车桩）；
- 已注册用户可登录账号、访问账户信息；
- 查询附近站点状态；
- 获取服务相关资讯；
- 获取还车凭证（仅限配备支付终端的取车桩）；
- 联系客服；
- 阅读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

用户可在单车上的V-Box进行以下操作：

- 登录账号；
- 取车、锁车、还车；
- 访问单车行驶信息：车速、使用时限等；

3.2 套餐介绍

选定的套餐只限本人使用。

用户在购买通行证后需在15天内激活并使用租借服务。超过该期限，租车卡失效，费用不予退还。

可选套餐如下：

套餐	介绍
一日通行证 V-Découverte (体验套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户可同时租借1-5辆单车；• 自首次租借起24小时内可连续租借。
七日通行证 V-Séjour (畅享套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户可同时租借1-5辆单车；• 自首次租借起7日内可连续租借。

3.3 服务可用性

用户购买套餐后即可在套餐有效期内无限次租用一辆或多辆单车。单次租借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以下称“允许持续使用期限”）。

如果用户对自己的服务使用期限存有争议，请以客服服务器终端显示的数据为准。超出允许持续使用期限则被视为未归还单车，运营商有权在用户垫付的押金中收取相应的处罚金（参见条款十）。

用户可于一周7天、全天24小时，在任意停有单车的站点连续租借单车，除非遇到不可抗力或地方当局对服务区域站点或非机动车交通实行全面或部分的临时性或永久性管制。

运营商将通过网站或应用程序实时通知用户有关服务的可用条件。

条款四 服务接入方式

4.1.1 创建账户

为更好地订购和使用单车租用服务，用户需在网站、手机客户端或配备支付终端的取车桩上购买套餐。

用户可在网站或手机客户端进行以下操作：

- ✓ 选择套餐（一日/七日），并选定想要同时租借的单车数量；
- ✓ 创建账户名（邮箱地址）和账户登录密码，随即便可登录账号访问账户信息；
- ✓ 输入地址和联系方式；
- ✓ 创建一个 4 位数密码；
- ✓ 勾选下面的选项框同意本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并允许运营商收取 300 欧（租借 1 辆单车）或 600 欧（租借多辆单车）作为押金（详情请参见条款 5.2）。

用户可在取车桩上进行以下操作：

- ✓ 选择套餐（一日/七日），并选定想要同时租借的单车数量；
- ✓ 创建一个 4 位数密码；
- ✓ 勾选下面的选项框同意本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并允许运营商收取 300 欧（租借 1 辆单车）或 600 欧（租借多辆单车）作为押金（详情请参见条款 5.2）。
- ✓ 最后，输入注册邮箱及/或电话号码以便在订购服务后查询相关资讯。

用户需用银行卡支付所选套餐以完成订购。

用户授权运营商从其银行卡上扣除所选套餐和/或收费服务的应付金额。根据条款 5.3 中的规定，运营商将通过银捷尼科在线支付安全系统记录用户的银行卡信息。

本服务系统只接受法国借记卡、Visa 卡、万事达卡和美国运通卡。

用户在输入 8 位数进入码后需再创建一个 4 位数密码以确认服务订购。用户在任意站点租借单车时都需先后输入这两个代码。

进入码和密码随后将发送至已注册用户的邮箱中，用户也能在账户中查看这两个代码。如果用户在配备支付终端的取车桩上购买租车卡，还可打印 8 位数进入码。

订购完成后，付款账单将通过邮件方式发送至用户邮箱；已在网站或手机客户端订购套餐的用户还可在账户的“付款凭证”一栏中查询自己的消费账单。

对于不符合本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中规定条件的用户，运营商有权拒绝或取消其所建账户或拒绝其使用单车服务。

4.1.2 公共单车使用方法介绍

一经绑定，用户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提取单车：

- 输入系统自动生成的 8 位数进入码和由用户自己创建的 4 位数密码；
- 使用**兼容近场通讯**
- 1 张 Navigo*卡。

1 *NAVIGO 是法兰西岛运输联合会的一个品牌。

完成订购后，用户在 V-Box 上输入 8 位数进入码和 4 位数密码即可提取单车。

4.1.3 退订已购服务套餐

如果是远程订购的服务，用户有权在订购确认日期起的 14 天内无需证明或支付罚金的情况下退订已购服务。

在这种情况下，用户需联系客服，清楚填写本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中附带的表格或其他明确表示希望退订已购服务的声明，在上述期限届满前通过以下方式反馈给客服：电子邮件请发送至：；带回执信件请寄往以下地址：Service Clients Vélib' Métropole (Vélib' Métropole 客服中心) - TSA 71111 - 92 667 塞纳河畔艾涅尔 Cedex.

如果用户在退订已购套餐时尚未使用服务，即可获得全款退回。

如果用户在退订期限届满前已开始使用服务，则需全额支付所购套餐及其他可能产生的额外费用和/或罚款。

4.2 公共单车使用方法

4.2.1 如何在租用期开始时在站点取车

在站点取单车，用户需进行以下操作：

- 选好单车，按下 V-Box 上的 V 键以激活所选单车；
- 在键盘上输入 8 位数进入码并重新按下 V 键；
- 最后输入 4 位数密码。

如果用户持有 Navigo 卡，在首次取车时，可进行以下操作：

- 选好单车，按下 V-Box 上的 V 键以激活所选单车；
- 将卡放在 V-Box 读取器上进行识别；
- 然后在键盘上输入 8 位数进入码并重新按下 V-Box 上的 V 键；
- 输入 4 位数密码；
- 最后再将 Navigo 卡放在读取器前。

在 V-Box 屏幕上显示“可出发”信息后，用户可从停车桩上取走单车。

如果用户订购了同时租借多辆单车的套餐，可重复进行以上操作提取所需数量的单车（不可超过所购套餐规定的数量）。

选择了电动助力单车的用户，只要开始蹬踏，电动助力便会自动启动。

默认情况下，助力级别设置为最小值。用户可在 V-Box 上将助力级别提升至 2 级或 3 级。出于安全原因，此操作必须在停车状态下进行。

4.2.2 如何在租用期期间在站点外区域安全锁车

在租用期期间，用户可以在站点外区域锁放单车。在站点外区域停放单车的时间将被计算在单车使用时间内。

在站点外区域锁放单车，用户可进行以下操作：

- 停车并按下 V-Box 上的 V 键；
- 输入 8 位数进入码和 4 位数密码；
- 或在 V-Box 屏幕上刷一下 Navigo 卡；
- 按照 V-Box 上显示的步骤确认锁停操作。

单车转向装置会自动上锁。

此外，用户需从右侧取出车把内的缆绳，穿过固定点，将其端部插入位于前车灯后方的挂锁叉孔内，以便将单车锁靠在一个固定结构上。

解锁单车需进行以下操作：

- 按下 V-Box 上的 V 键；
- 输入 4 位数密码或在 V-Box 上刷一下 Navigo 卡。

单车转向装置自动解锁。用户需手动卸下锁定缆绳，并将其放回原处才可继续行驶。

4.2.3 如何在租用期结束时在站点归还单车

用户需在租用期结束时前往站点归还单车。先确认所在站点至少有一个可用停车桩，再将车前轮插入停车桩中直至单车处于联锁状态，并检查：

- V-Box 屏幕是否亮起；如果屏幕未亮，用户需按下 V 键；
- 单车是否能被移出。

在执行完以上操作后：

- 屏幕上会显示“已归还”的信息，V-Box 会发出 2 声“嘟嘟声”（1 短 1 长），说明用户已正确归还了单车，租用结束。使用出租服务的费用将根据租借时长和套餐定价被扣除。
- 若屏幕上显示“归还失败”，V-Box 发出 1 声“嘟嘟声”，则表明单车未被正确锁住。那么用户需要调整单车位置，根据以上步骤重新操作。用户可继续在之前那根停车桩上锁停单车，或换另一根可用的停车桩。在重新调整好单车位置后，按下 V 键。

如果在进行了上述操作后单车仍处于归还失败的状态，用户则需要：

- 尽快与客服联系（致电或通过取车桩专用页面），报告事故；
- 在配备支付终端的取车桩上登录账号，手动申报归还单车。以便在表明遇到技术问题后确认单车的归还时间。

如果计算机系统确认技术异常，则从用户通知客服的时间起计算旅程收费金额。

如果系统未识别出异常或用户并未告知客服该异常情况，用户则需支付全额费用，单车在此事故期间继续由其负责。此外，条款十所述规定也适用于此。

4.2.4 如何在暂无可用停车桩的站点提取和归还单车 - 使用 Park +

任何用户都可运用 Park + 方法提取单车。

但在归还单车时，如果用户未能在站点找到可用停车桩来锁停单车，则不可使用 Park +。遇到这种情况，用户可前往附近其他站点停车。可用站点信息可在取车桩上或应用程序上查询。

条款五 计费

该服务允许使用单车，费用只因用户选择的是脚踏车还是电动助力单车而不同。

费用包含：用户订购的套餐费、单车使用费（根据单车类型和租用时长而不同）。

根据地方当局有关政策，在一定时间段内某些套餐可能会有折扣。

脚踏车	电动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条线路前 30 分钟免费；• 其后，每 30 分钟为一个计费单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条线路的前 30 分钟从第 1 分钟开始计费；• 其后，每 30 分钟为一个计费单位；

用户按照使用时长支付相应费用。每 30 分钟为一个计费单位，不足 30 分钟按 30 分钟计算。

如果用户订购的是可同时租借多辆单车的套餐，费用将按每车每段计算。

在网站或手机客户端订购套餐的用户，可在网站、应用程序或取车桩上登录账号，在“我的账户”一栏中查询自己的行驶路线。

如对记载路线有任何疑问，用户需提供相应路线的编号以识别该条路线中取车和还车的时间。订购了套餐的用户应在套餐期满前付清套餐费用、套餐外服务产生的费用以及可能产生的罚款（详见条款九）。

5.1 价格

用户可在网站、手机客户端或取车桩登录账号，在“价格”一栏里随时查询套餐价格。

所有价格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Autolib' Vélib' Métropole 联合会经过商议可对单车出租服务各项价格进行修改。

5.2 押金

订购服务过程中，用户在输入银行卡信息时会被告知运营商会通过银捷尼科在线支付安全系统进行以下操作：

- 如果用户通过网站或手机客户端订购服务，运营商将记录用户银行卡信息以收取全部或部分押金。如果在租借过程中用户违反了条款九中所述的服务规定，这笔费用将作为处罚金被扣除。用户需在屏幕的订购表中输入自己的有效银行卡信息（卡号、有效期和 CVV 验证码）；

- 如果用户通过配备支付终端的取车桩订购服务，需插入银行卡，在 PCI DSS 安全键盘上输入银行卡支付密码；

一笔相当于押金金额的预授权款项将在用户账户余额中被冻结，这可能会影响用户银行卡的支付额度。如果使用借记卡如 Visa Electron、Mastercard Maestro 或其他境外银行卡，用户的银行账户可能会被一次性扣除一笔 300 欧元的暂时性款项。

单车租用的单次有效期为 30 天，押金金额为 300 欧元。同时租用 2-5 辆单车，押金金额为 600 欧元。如果押金支付不成功，用户将无法接入单车。

如果发生条款九中所述情况，运营商保留收取全部或部分押金的权利。

根据本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 - 条款九中所述规定，用户还需授权运营商在其违反服务规定的情况下收取相应的款项作为处罚金。

5.3 安全支付

运营商使用的是银捷尼科在线支付安全系统。银捷尼科是法国一家提供安全电子交易技术的公司，专门从事信用卡在线支付业务。

所有支付都是通过经 PCI-DSS 认证的安全支付界面进行的。银捷尼科承诺其在线支付安全系统始终符合 PCI-DSS 认证（或其他等效认证），并对其收集、存储、处理及代表运营商传输的持卡人数据的安全性负责。

用户将被告知与银行卡盗刷相关的条款是其和发行信用卡的银行签订的协议中的一部分。

运营商无需验证每个用户的身份，不对任何盗用用户银行卡信息的事件负责。

条款六 用户义务

用户承诺谨慎使用单车出租服务，因此，用户特别承诺对所使用服务谨慎、认真和知情，并遵照本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中所述的规定及道路法规。

用户需妥善保管租借的单车，避免一切损伤或遗失。在站点外区域停车，用户需将单车锁在固定结构上，保证单车锁牢。

用户承诺在其套餐允许持续使用期限内使用单车。

用户需事先了解并同意，如果违反此义务，运营商有权根据条款九中所述的规定和金额对其收取一笔处罚金。

如果违反了本一般条款的规定，在运营商做进一步调查时，用户需按照运营商或运营商代表的要求，第一时间归还单车。

用户承诺，若单车丢失、被盗，或出现其他任何与单车、进入码相关的问题，将及时告知客服，并在事件发生后 24 小时内对所租借单车承担责任直至归还车辆。

个人信息的更新由用户全权负责，任何针对此更新因沟通不畅而造成的后果也由用户全权承担。

为了保证能持续使用服务，套餐使用期间用户需保持其银行卡信息长期有效。如有必要，用户可直接在账户上更新银行卡信息和有效日期。

条款七 服务使用限制

14 岁以下未成年人，不论有无成人陪伴，均不可使用公共单车服务。

14 至 18 岁的未成年人可使用该服务，亦可在法定监护人指导下（或由监护人操作）订购服务套餐。

使用期间由该未成年人直接或间接造成的损坏都由其法定监护人承担。

与其他用户一样，14 岁以上的未成年人用户也需持有进入码和密码。

用户必须清楚，其所购套餐和持有的进入码仅供个人使用。根据条款四中所述条件，用户可使用进入码随时提取、使用、归还单车。

因此，在任何情况下用户不可将个人进入码出借、出租或转让给他人。

根据本条款各项规定，用户可根据已购套餐使用单车，但以下情况除外：

- 违反适用道路规则条款的所有用途，特别是《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
- 在可能对单车造成损伤的土地或条件下使用；
- 搭载乘客；
- 在车筐里放置并运输大于 10 公斤的物品；
- 任何可能危及用户或第三方的使用行为；
- 任何拆解或企图拆解全部或部分单车的行为；
- 以及其他上述文字中未提及的不正常使用行为。

单车最大承重 120 公斤。

如果用户不遵守本条款的规定，或意图偷窃、破坏单车，或伤害他人，运营商有权终止用户协议且无需对用户进行赔偿。

条款八 用户责任及声明

用户声明会骑单车并具备足够体能条件骑行（有足够身高，具备良好健康状况等）。

鉴于单车在提取后由用户全权负责，建议用户在实际使用前对单车主要功能部件进行基本检查，尤其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件：

- 检查坐垫、踏板和篮筐是否连接牢固；
- 检查车铃、刹车、车灯是否能正常工作；
- 检查车架和轮胎的总体状况是否良好。

如果发现单车部件不能正常运作或状态不佳，用户需立即告知客服，或在系统账户中报告该情况。

用户声明已购买一份现时有效的公共责任险以保障单车使用期间出现的任何情况。

另外，我们还建议用户：

- 在恶劣天气下调整制动距离；
- 根据自身高度、体形调整坐垫高度；
- 佩戴头盔、穿着合适骑行的服装。

在单车租用期内单车上所造成的任何损坏由用户全权负责；如果逾期还车，超出租用期限期间造成的损坏同样由用户全权承担。

使用租车服务的未成年人的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将对其在单车租用期间直接或间接对单车造成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

单车超过 24 小时不归还将被视为丢失，直至归还或被找到为止。根据条款九中的规定，用户将为此缴纳一笔处罚金。

如果遗失单车，用户需在自单车启动算起的 24 小时内通知客服，并在 48 小时内到警局报案挂失；在客服收到警局报案记录副本之前，单车始终由用户全权负责。

如果发生涉及单车的事故和/或麻烦，用户有义务尽快通知客服并告知事件原委。单车在被锁进停车桩之前始终由用户全权负责；如果条件不允许将单车锁回停车桩，用户则需抽出车把里的缆绳锁固单车。

创建账户时，用户应遵照第三方权利法，对其选择的用户名全权负责，不得盗用第三方身份或知识产权，并注意保护自己的个人信息。忘记或丢失用户名，用户需及时与客服联系。

条款九 罚款

运营商可能会从用户订购服务时支付的保证金中收取相应的款项作为用户在违反服务使用条款时应缴纳的处罚金。

违规行为和相应处罚金额如下：

- 被第三方恶意盗走单车：脚踏车 100 欧元，电动助力单车 150 欧元（以警局开具的挂失凭证为准）；
- 无故遗失单车，扣除全部押金：脚踏车 200 欧元，电动助力单车 300 欧元；
- 因用户使用不当对单车造成损伤：100 欧元/辆；
- 遗失 Vélib' Métropole 卡，补办费用：5 欧元。

如果用户不遵守本条款的规定，或意图偷窃、破坏单车，伤害他人、拒绝支付应付款项，运营商有权终止用户协议、撤销用户账号。

用户将被告知如果在 24 小时内未归还单车，当靠近任意站点时，系统可能会识别到附近未归还的单车。

条款十 信息与自由

根据 1978 年 1 月 6 日第 78-17 号修订版法规规定，通过创建账户并订购服务，用户默认同意运营商或其他指定服务商对其个人数据进行收集和处理。

运营商负责处理收集到的与单车出租服务相关的数据。因此，运营商收集的数据须向法国国家信息自由委员会申报并获得授权。

运营商收集并处理用户个人信息以用于：

- 允许用户在线订购服务；

- 管理单车;
- 管理与用户的商业关系;
- 管理单车进入码;
- 发送商业优惠信息;
- 暂时注销用户账号。

根据 NS-048 号简化标准和《数据保护法》第 25 条中提及的授权规定，这些被收集的数据将在完成目标所需的期限内被妥善保存。

只有运营商的分包商、公共单车出租服务合作伙伴和 Autolib' Vélib' Métropole 联合会可获取数据。用户同意其个人信息由服务商存储、处理和传输给其分包商和合作伙伴，其中包括欧盟其他国家的合作伙伴，他们仅能在遵守现行法律和监管规定的前提下，以能更好地提供服务为目的而访问这些数据。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用户有权查阅、更正、修改、反对和删除个人资料。若用户想要进行此操作，只需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客服：发送邮件至：service-client@velib-metropole.fr 或寄信至下述地址：Vélib' Métropole 客服中心 - TSA 71111 - 92 667 塞纳河畔艾涅尔 Cedex

根据在创建或查询账户时勾选的选项，用户可能会收到运营商和/或其合作伙伴发来的商业优惠（电子邮件、来电或短信）。

条款十一 争议解决方法

公共单车出租服务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和用户与运营商关系受法国法律的约束。

如需投诉，用户可通过以下方式联系客服：在网站上填写投诉表；发送邮件至 service-client@velib-metropole.fr；或寄信至下述地址：
Service Clients Vélib' Métropole (Vélib' Métropole 客服中心) - TSA 71111 - 92 667 塞纳河畔艾涅尔 Cedex

自争议事件发生日起，用户可在 6 个月内提出投诉。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L612-1 条，用户将被告知在发生争议时，可寻求传统调解程序或任何其他争议解决可行方案。

用户需事先联系客服并提交书面投诉信。

另外，用户需在向客服递交书面投诉信之日算起的一年内向法国全国汽车协会（CNPA）的调解员提交请求，并注意其诉求的可受理性。查看调解员联系方式、安排会面，可登录网站 <http://www.mediateur-cnpa.fr/>。

如果双方未能友好协商解决，凡因本一般条款和用户 - 运营商关系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不论是否有多重被告和/或第三方诉讼，且不论是走紧急审理程序、简易程序或单方诉讼程序，均需向法国法院提起诉讼。

条款十二 一般条款的应用和可抗辩性

Vélib' 系统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适用于用户可选的任何套餐服务。用户可登录网站查询相关细节。

用户在第一次使用单车出租服务前需认真阅读本条款，并勾选同意本条款内容的选项框。用户将被告知选择使用单车出租服务意味着全面接受本一般条款中的所有规定，并不需要手写或电子签署任何文件。

运营商保留在不另行通知的情况下随时修改本一般条款的权利。而此类修改仅适用于修改后的服务订购和使用。因此，当用户通过手机客户端、网站或其他方式（Totem）订购和使用单车出租服务时，须咨询并接受服务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以确保条款的适用性。

运营商未能执行本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中的任何条款的行为不应被解释为放弃当前或未来对该条款的权利。

如果接入和使用一般条款中的某一条款（全部或部分）被宣告无效、非法或不可抗辩，其他条款仍具有效力。

如果地方当局决定将单车出租服务授权给其他运营商，用户同意其订购的套餐和现有的一般条款将自动转移至新的运营商处。